



国家出版基金项目
NATIONAL PUBLICATION FOUNDATION

民國史料叢刊

續編
1061

孫燕京 張研 主編

文教·教育概況

新中華比較教育
教育指導概要

大象出版社

民國史料叢刊

續編
1061

孫燕京 張研 主編

文教·教育概況

新中華比較教育
教育指導概要

常導之編

新中華比較教育

編輯大意

編者盼望使用本書諸君，在開始翻閱之前，留意下面所提出的幾點：

第一、本書是供研究各國教育制度者之使用的，並非當作讀本去熟誦的。本書取材涉及在教育上比較重要的十國之教育制度；所臚列的事實，只是拿來作爲闡明現代各國教育制度上根本問題及其所包孕原理之「例證」。因此討論到某部分或某階段之教育事實時，對於各國現制之敘述，或詳或略，皆依其充任「例證」之價值而定。

第二、本書爲適應從事初等教育工作者之需要，所以全書編排，側重初等教育本部及與其有密切關係之各部教育。全書正篇，除第一章爲總論外，第二至第五四章，討論幼稚教育初等教育及義務教育；第八九兩章爲師範教育，所討論者乃教育界人員之切身問題；中間教育（半職業半普通教育）及補習教育，都是與初等教育有不可分離的關係。成人教育在我國，亟需小學教育界人士努力參加，自有喚起將來的教師深切注意之必要。

第三、各國教育行政機關組織，列於附錄中，最好於討論學校系統時，連帶解

釋。各國小學課程表，是供討論第四章各國小學課程時參考之用的。

第四、各國學校系統，雖然是列在第一章就開始討論，未免使初學者感覺頭緒紛紜；不過這一章是討論到以後每一章都要參照的，並且可當作全書的綜括（總溫習）。所以將該章列在最前。倘因此將該章放在最後，亦甚適當。

第五、本書限於篇幅，內容力從簡略。編者深盼使用者，僅用作深進研究之引導，近年關於各國教育制度之著作漸多，附錄之參考書目，雖欠完全，亦足應初學者之需要。

高級中學
師範科用
比較教育

目 錄

頁數

第一章 各國學校系統·····	一
第一節 單軌制雙軌制及折衷制·····	一
第二節 各國學校系統概要(附各國學校系統圖)·····	四
一、英國	
二、法國	
三、德國	
四、奧國	
五、美國	
六、俄國	
七、日本	
八、意大利	
九、丹麥	
一〇、瑞士	
第三節 關於學校系統之問題·····	一六
第二章 幼稚教育·····	二一
第一節 幼稚教育之範圍·····	二一
第二節 幼稚教育在學制上之地位·····	二二
第三節 幼稚教育之設施情形·····	二四
第四節 幼稚教育之問題·····	二七

第三章 初等教育(一).....三二一

第一節 初等教育之範圍.....三二一

第二節 初等教育在學制上之地位.....三三二

第三節 初等學校之組織.....三六

一、英國 二、法國 三、德國 四、意大利

第四節 初等學校課程之編製.....三九

第四章 初等教育(二).....四三

第五節 習常的小學課程舉例.....四三

一、法國 二、英國 三、意大利 四、瑞士

第六節 新創的小學課程舉例.....四七

一、美國的兒童中心學校之課程

二、德國的鄉土研究和綜合教學

三、奧國的小學之新課程

四、蘇俄的複合課程

第七節 初等教育之問題……………五一

第五章 義務教育……………五六

第一節 義務教育之意義及其與初等教育之關係……………五六

甲、教育權利與教育義務

乙、初等教育與義務教育

第二節 各國義務教育推行現狀……………六〇

一、英國 二、美國 三、法國 四、德國 五、奧國 六、俄

國 七、意大利 八、瑞士 九、丹麥 一〇、日本

第三節 義務教育之問題……………六六

第六章 中等教育……………七〇

第一節 中等教育之範圍……………七〇

第二節 中等教育在學制上之地位……………七二

第三節 中等學校之組織……………七六

一、英國 二、法國 三、德國 四、奧國 五、美國 六、意

大利 七、日本 八、丹麥 九、瑞士 一〇、俄國

第四節 中等教育之問題……………八四

第七章 高等教育……………八八

第一節 高等教育之範圍及其在學制上之地位……………八八

第二節 高等教育之肄業及準備期間……………九〇

第三節 大學之分科……………九二

甲、沿用舊制之大學分科 一、德國 二、法國

乙、不拘泥舊制之大學分科 一、英國 二、日本 三、美國 四、俄國

、俄國

第四節 高等教育之問題……………九六

第八章 師範教育(一)……………一〇一

第一節 師範教育在學制上之地位……………一〇一

第二節 最近各國小學師資訓練概況……………一〇三

一、英國 二、德國 三、美國 四、法國 五、俄國 六、奧

國	七、意大利	八、丹麥	九、日本	一〇、瑞士
第三節	初級師資訓練機關之課程舉例			
				一〇九

一、法國	二、美國	三、俄國	四、德國
------	------	------	------

第九章	師範教育(二)	一一五
-----	---------	-----

第四節	各國中學師資訓練概況	一一五
-----	------------	-----

一、德國	二、奧國	三、丹麥	四、瑞士	五、意大利	六、
------	------	------	------	-------	----

英國	七、法國	八、日本	九、美國	一〇、俄國
----	------	------	------	-------

第五節	師範教育之問題	一二三
-----	---------	-----

第十章	職業教育(一)	一二九
-----	---------	-----

第一節	職業教育之範圍及其在學制上之地位	一二九
-----	------------------	-----

第二節	半職業訓練性質之教育	一三〇
-----	------------	-----

一、法國	二、英國	三、德國
------	------	------

第三節	補習教育與工餘職業教育之範圍	一三五
-----	----------------	-----

第四節	各國職業補習教育及工餘職業教育概況	一三七
-----	-------------------	-----

一、英國 二、德國 三、美國 四、法國 五、日本 六、奧

國 七、瑞士 八、俄國

第十一章 職業教育(二).....一四八

第五節 全時的職業教育之範圍.....一四八

第六節 各國全時的職業教育之概況.....一四九

一、奧國 二、意國 三、日本 四、德國 五、法國 六、英

國 七、美國 八、俄國

第七節 職業教育之問題.....一六一

第十二章 成人教育.....一六五

第一節 成人教育之範圍.....一六五

第二節 各國成人教育之概況.....一六七

一、丹麥 二、英國 三、德國 四、俄國 五、日本 六、美

國 七、奧國 八、法國 九、瑞士 一〇、意大利

第三節 成人教育之問題.....一八二

附錄一	一八六
各國教育行政機關組織	一八六
一 教育行政組織所依據之原理	一八六
二 各國教育行政機關組織大概	一八九
一、英國	二、美國
三、德國	四、瑞士
五、俄國	六、奧國
七、丹麥	八、法國
九、意大利	一〇、日本
三 關於教育行政機關組織之問題	二〇五
附錄二	二〇九
各國小學校課程表	二〇九
一、英國	二、美國
三、法國	四、德國
五、丹麥	六、日本
附錄三	二二一
比較教育普通參考書目	二二一

出題者普通應答要領

第(三)

一、範圍 二、範圍 三、範圍 四、範圍 五、範圍 六、範圍

各類小兒科疾病表

第(二)

一、範圍 二、範圍 三、範圍 四、範圍 五、範圍 六、範圍

一、範圍 二、範圍 三、範圍 四、範圍 五、範圍 六、範圍

一、範圍 二、範圍 三、範圍 四、範圍 五、範圍 六、範圍

各類小兒科疾病表

一、範圍 二、範圍 三、範圍 四、範圍 五、範圍 六、範圍

各類小兒科疾病表

一、範圍 二、範圍 三、範圍 四、範圍 五、範圍 六、範圍

高級中學 師範科用 比較教育

第一章 各國學校系統

第一節 單軌制雙軌制及折衷制

一國之學校制度，乃是國家教育政策之反映。

就大體觀察，歐洲大陸諸國之學校制度，比較上系統嚴整；而英國則殊形散漫，尤以中等教育一階段最爲顯著；英國中學校類型繁多，修業年限與入學年齡參差不齊。德奧法意等國則比較上整齊劃一。美國之學校制度，原出於各地域自由發展之成果，其所以未致如英國之紛歧者，大概不外數種原由：第一、立國歷史甚短，各種制度，無深固之根柢；第二，民族性一切喜趨「標準化」，教育自不能獨爲例外。蘇聯之一切制度，力反資本主義國家之所爲，企圖另起爐竈，但試一分析其現制，便不難發見其與歐陸各國及美國制度並非絕無因緣。

一般多將學校系統，分爲三大階段：一、初等教育，二、中等教育，三、高等教育。俄國創設所謂單一勞動學校（德譯作 *Einheitliche Arbeitsschule* 英譯作 *Unit-*

「Labor School」，原意乃因初等學校與中等學校在歐洲，原含有階級意味；初等學校爲勞動階級兒童而設，中等學校爲資產階級子女而設；因爲要泯滅其間之界限，乃創設九年制之單一勞動學校。不過在現實的學制上及蘇聯教育學者之著作上，仍回復初等中等之分：其前四年稱初等學校，後五年稱中等學校。（莫斯科大學校長 A. P. Pinkovitch 所著書用「社會主義勞動學校」'Socialistic Labor School' 替代「單一勞動學校」一詞，至堪注意！）

職業教育有視爲初等中等或高等教育之一部分者，如美、俄便是；意大利及英國亦傾向此方面。有視職業教育另爲一系統者，如法德諸國便是。（此係從行政組織方面言；職業學校與實施普通教育之學校其本身仍保持有不可分離之關係自不待言。）師範教育在法日等國，小學師資訓練機關視爲屬於初等教育系統，中學師資訓練機關屬於高等教育範圍。英、德等國之初等學校師資訓練機關，已移轉到大學校或與其同等之機關。中學師資之訓練，在多數國家，多委諸大學或與大學相聯絡之機關。至學校式的成人教育機關，在各國（除蘇聯各邦）多出於私人創辦，而由政府予以經濟的扶持。

從來研究各國學制者，多沿用「單軌制」與「雙軌制」（或多軌制）之名稱，以指示一國學校系統之構造。所謂單軌制，乃指由初等學校經中等學校，直達大學校或高等專門學校成一直綫式之學制；在雙軌制之下，則小學與中學一部分成平行式，彼此不相交通；修畢小學者，只可續入職業學校、職業補習學校、或訓練小學師資之學校；惟有修畢中學者，方可升入大學及高等專門學校。實際上，現代各國，嚴格的採用單軌制或雙軌制者均甚少。單軌制之國家可舉美及蘇聯各邦爲例；雙軌制之國家可舉法英爲例。其他大多數國家皆折衷於兩者之間；其制在開始數學年，實施共通的基礎教育；過此段階，即逐漸分途進行；德奧等國之新學制，最能表現此種精神，稱爲折衷制。

我們如再加以嚴密的研究，便可發見形式上（或法典上）規定單軌學制之蘇聯各邦，實際上實有三種學校基型並存（詳後節）。英法都是實施雙軌制的國家，但是英國教育部所設青年教育改革委員會於一九二六年提出學制改革案，擬將五歲至十一歲之六學年，確定爲實施基本教育之階段；自此而上，方開始分化。法國近年「單一學制」（École unique）之理想，亦極盛行；教育部已令從一九二五年十月一日